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思俊塑料助剂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矮车村委会“革命岗”		
资质证号	APJ-(粤)-331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 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简介	<p>清远市清新区思俊塑料助剂有限公司（简称“思俊公司”或“该公司”）于2006年4月18日成立，取得由清远市清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3779957497U），法定代表人：宗玉娴；住所：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矮车村委会“革命岗”；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氯化石蜡、盐酸、漂白水；增塑剂，稳定剂，润滑剂。</p> <p>思俊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取得由清远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清）WH安许证字[2016]R0081），许可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有效期至2019年9月4日。</p> <p>本次安全评价受思俊公司委托，对思俊公司的安全条件，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方面的安全现状进行评价，评价范围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及其生产工艺、生产设备、附属设施、公用工程和安全管理工作。</p> <p>不包括生产以外的生活、环保领域，也不包括所有物料、产品的厂外运输环节。</p>		
报告编号	YL-2-20-21C-004	现场勘查时间	2020/9/9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0/10/15	项目组长	阳彬
项目组成员	赵庆大、伍永强、熊伟、廖泽平		
报告编写员	阳彬、赵庆大、伍永强、熊伟、廖泽平		
报告审核员	廖洪盛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陈燎原		
评价结论	<p>综上所述，可以得出以下安全评价总结论：</p> <p>清远市清新区思俊塑料助剂有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可接受。该公司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关于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安全的要求，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关于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要求。</p>		

#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